**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00222739805448A**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18 年度）**

|  |  |
| --- | --- |
| **单 位 名 称** |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畜牧兽医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 | --- | --- | --- | --- |
|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 **单位名称** |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畜牧兽医站 | | |
| **宗旨和**  **业务范围** | 防治畜禽疾病，促进畜牧业发展。 动物疫情调查 动物疫病监测 动物疫情报告 畜禽圈舍等环境的消毒工作 兽药/饲料等养殖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种畜禽管理 畜禽兽医技术推广 疫情测报（相关社会服务） | | |
| **住 所** |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正街455号 | | |
| **法定代表人** | 李朝飞 | | |
| **开办资金** | 59（万元） | |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
| **举办单位** |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委员会 | | |
| **资产**  **损益**  **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年初数（万元） | | 年末数（万元） | |
| 69 | | 98 | |
| **网上名称** |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畜牧兽医站.公益** | | **从业人数** | 14 |
|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 | 无 | | | |
| **开**  **展**  **业**  **务**  **活**  **动**  **情**  **况** | 一年来，我站全体职工在区农工委、区农委及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来各项方针政策，认真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畜牧法》、《重庆市动物防疫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常抓以规模养殖为主的畜牧生产发展，扎实开展辖区动物疫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动物强制免疫、动物检疫及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等各项工作，8月以来，特别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全年未发生动物重大疫病及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为确保我镇健康养殖及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发挥了积极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区农委、镇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全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镇兽医站、镇兽医站支部年初拟定党风廉政建设计划，引领全体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学习“党章党规”，学习“廉洁准则”，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使全体职工自觉遵纪守法，遵守政治纪律、工作纪律、群众纪律、生活纪律，全体党员干部筑牢了思想防线，工作作风不断转变，为人民服务意识增强，本年度职工没有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二、安全生产工作:全体职工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及“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强调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加大安全生产的宣传力度，提高职工、养殖场（户）业主的安全意识，对兽医站及养殖场（户）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本年度无安全事故发生。 三、强化站务管理，提升人员素质:建章立制，强化工作绩效考核;年初拟定切实可行的工作目标管理意见、单位各项管理制度，岗位职责明确，各项工作任务量化到片到人，根据单位目标考核办法，结合工作考核细则严格实施职工绩效考核。严格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管理;集体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日清月结、规范管理，绝不超规定范围发放职工福利待遇。强化职工及养殖业主培训，不断提升人员素质 ;每月定期或不定期组织职工学习法律法规，学习业务知识技能，不断提高职工思想觉悟和业务技能，以适应各项工作开展需要。全年组织辖区规模养殖业主开展法规及养殖知识培训4次，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学习饲养管理、疫病防控、疾病诊疗等养殖必需知识技能，大力提升养殖业主综合素质，为健康养殖保驾护航。 四、认真落实“一卡两制”助推“兽医三项制度”有序开展:对辖区内的养殖场（户）建立了信息台账，每半年更新一次信息；在去年张贴便民服务卡基础上今年张贴便民服务卡1200张；全年驻片、驻场兽医主动预约9000余次（包括首免、二免、防疫等），接受预约3500余次（包括诊疗、仔猪阉割、动物产地检疫等）；全年职工个人主动回访10000余次，镇畜牧兽医站检查考核回访5000余次。“一卡两制”的全面实施，扎实推动了重庆市“兽医三项制度”的有效开展，使养殖场（户）业主满意度大大提升。 五、畜牧生产发展情况:年初镇畜牧兽医站与镇农服中心因地制宜共谋发展计划，引导养殖业主种植优质牧草150亩，全年新发展年存栏50－100只山羊大户5户，年存栏商品猪100头养殖场1个，新发展良种母猪200头，良种猪精液推广8000瓶，原有畜禽规模场得以稳定发展。认真落实惠民政策，开展生猪、山羊养殖培训班各1期。协助养殖业主及贫困户能繁母猪、生猪、山羊参保。保持常年存栏生猪2.6万头、牛0.3万头、羊1万只、家禽28万只。全年出栏商品猪7万头、肉牛0.2万头、商品羊1万只、家禽70万只，全镇全年牧业总收入2.2亿元，绝大多数养殖场（户）经济收入增加，全镇牧业生产健康发展，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六、动物防疫工作开展情况 （一）、疫病普查、疫病防控 1、驻（片）场兽医采取常规与集中相结合的方法，对辖区养殖场饲养的畜禽全面开展疫病普查、疫情监测及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经常规普查与春秋、两季防疫期间开展拉网式疫病普查，本年度未发现动物重大疫病。 2家禽H7N9疫情防控 认真落实家禽H7N9防控“1110”制度，强化育雏场及家禽市场监管，驻场兽医对育雏场的引种、销售、免疫、消毒各环节全面监管，官方兽医督促家禽市场业主扎实开展市场清洗、消毒工作，并按规定休市。按规定开展病原学、血清学监测，本年度未发现家禽H7N9阳性病例，家禽H7N9疫情等到有效防控。 3牛羊“两病”防控。 驻场兽医每周到场（户）开展牛羊“两病”监管，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采取春秋两季与常规监测相结合，全年采集牛羊血清3000余份送检，检测发现山羊布病阳性2只，处置布病阳性及同群易感山羊37只，牛羊“两病”得到有效防控。 4、非洲猪瘟防控 自今年8月全国发生首例非洲猪瘟疫情以来，我站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非洲猪瘟防控会议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以下各项防控工作，防控成效明显。 （1）、与镇农服中心联合牵头组织辖区相关部门、养殖业主、经营业主召开联防联控会3次、防控培训会3次，我站组织官方兽医召开防控会15次，落实防控责任，全面部署防控工作。 （2）、驻片驻场兽医到场到户、到农贸市场、逢赶场天向广大养殖业主、经营业主、广大百姓讲解宣传3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 （3）、严格引种管理，禁止非法调运 在引种环节、生猪销售环节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控制疫源进入。 （4）、严把检疫关 依法开展检疫申报，规范开展动物检疫，对流通环节运载动物工具规范消毒。 （5）、严格冷鲜肉、冷冻肉经营监管 与镇食药监办联合开展冷鲜肉、冷冻肉经营监管，强化市场、餐饮、机关食堂、肉品经营及使用监管，严厉打击违法经营和使用肉品行为。 （6）、严格人员管控，规范开展消毒灭源 要求养殖场认真落实管控措施，禁止外来人员车辆随意进出养殖场，人员车辆进出规范消毒，向养殖场免费发放消毒药4批次共1500瓶，向各村免费发放消毒药1批共450瓶，对辖区养殖场（散养户）畜禽圈舍按时开展规范消毒，扎实开展消毒灭源。 （7）、认真开展餐厨剩余物（潲水）源头管控，坚决取缔潲水喂猪 机关食堂、餐饮业餐厨垃圾由镇建环办统一收运处置，通过宣传做耐心细致的工作，辖区原潲水喂猪5个养殖场现已全面停止潲水喂猪。 （8）、坚持开展疫情排查 驻片驻场兽医坚持到养殖场、散养户常态化开展疫情排查，要求一旦发现疑似疫情及时报告，做到早发现、快处置。 （9）、强化运输执法检查 全镇设立动物及产品临时运输检查点13个，针对11个交通劝导站的劝导员开展规范培训，认真实施运输检查，在与万盛经开区边界设检查点2个，兽医站联合镇安监办重点加强边界运输检查，有效拦截外来疫源。 （10）、加强联防联控 辖区农服中心、兽医站、食药监办、卫计办、派出所、建环办、林业站、文化站、财政所、党建办、邮政所、各村（社区）各司其职，群策群力，扎实开展各项防控工作。 通过上述各项防控工作有序开展，防控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目前我镇暂未发现非洲猪瘟疫情。 （二）、强制免疫工作 1、年初驻场兽医与辖区规模场业主共商免疫程序，免疫程序备案管理，驻场兽医具体到场指导，督促规模场业主按免疫程序开展强制免疫。 2、驻片（场）兽医按规定程序按时对辖区自繁自养的仔猪实施阉割及首二免。 3、驻片（场）兽医分别对辖区引种、新生、补栏及免疫抗体监测不合格的畜禽按规定程序开展常年补免。 4、各分站利用赶场天开展雏禽市场补免。 5、组织全体职工对辖区饲养畜禽全面开展春秋季强制免疫工作。 上述各环节免疫工作有序开展，全年免疫猪瘟4万 头次、猪口蹄疫5.4万头次、免疫牛口蹄疫三价苗2万头次、免疫羊口蹄疫二价苗2.3万头次、免疫羊小反刍兽疫0.4万只次，免注家禽（鸽）高致病性禽流感及新城疫57万只次、免注狂犬苗0.25万只次、动物强制免疫全覆盖，免疫密度达100%。 （三）、畜禽圈舍及相关场地消毒，畜禽驱虫工作。 1、驻场兽医指导规模养殖业主按规定程序使用相关药物按规定比例实施畜禽圈舍及相关场地消毒灭源工作，同时做好畜禽驱虫工作。 2、春、秋两季防疫期间，驻片人员对散养农户的畜禽圈舍及相关场地使用三氯、复合酚等高效消毒制剂，按规定比例实施全面消毒2.2万间，使用阿虫净、左咪唑驱虫药按规定比例对畜禽全面驱虫。 （四）、动物产地检疫 严格实施产地检疫程序申报，对货主（业主）申报检疫受理的畜禽，官方兽医严格按产地检疫程序实施查证验物及相关检查，规范出具检疫证明，全年实施产地检疫猪5万头、牛 0.1万头、羊0.6万只、禽40万只。 （五）、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 全体官方兽医、驻场兽医对规模养殖环节病死畜禽，死因不明的畜禽，根据相关规定实施无害化处理，并对经深埋处理的动物实施回头看，定时检查深埋处理的动物是否被盗掘等跟踪监管。 七、动物食品安全监管:肉品市场监管;采取常规巡查监管，重大节假日前后监管等方式对肉品市场巡查检查，全年开展监管40次，坚决杜绝未经检疫的猪肉及其他畜产品上市销售，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集体单位用肉监管;每月至少二次常规巡查结合重大节假日前后巡查，对辖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餐饮业等用肉单位实施监管，要求各集体用肉单位采购持有合格产品检疫证明的肉品，并建立台账,确保集体单位用肉安全。 八、养殖投入品监管:饲料、兽药经营监管;每月至少二次对辖区饲料、兽药经营开展巡查监管，详查是否办理兽药经营许可证、经营产品品质、包装、生产批号、效期等，监管发现过期失效药一批，现场销毁处置。养殖环节兽药、饲料、添加剂使用监管;重点对规模养殖场投入品实施监管，要求各养殖场必须建立一卡三档三书，兽医站与各场主签订安全用药责任书，要求各场业主向兽医站递交安全用药保证书。对各养殖场使用的兽药、饲料、添加剂必须建立购进、建立台账，严格要求各场主不得使用违禁药品，不得使用过期失效药。该项工作驻场兽医每月至少2次到场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督导业主整改。驻场兽医按时完成生猪养殖场“瘦肉精”监测任务。 九、养殖污染治理工作开展情况:2018年指导辖区3个养殖场全面完成养殖污染治理任务。各驻场兽医对辖区畜禽养殖场开展常态化环保监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在做好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及畜产品安全监管系列工作的基础上，全年还较好地完成了区农工委、区农委及地方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明年继续强化内部管理，提高职工综合素质，增强职工战斗力，认真查找分析本年度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在区农工委、区农委及地方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带领全体职工扎实开展动物重大疫病防控、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畜牧生产发展指导等各项工作，重点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力争明年辖区内不发生动物重大疫病，不发生重大畜产品安全事件，使养殖业主增收，确保全镇畜牧业健康发展。 | | | |
|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有效期自2015年04月08日至2020年04月08日。 | | | |
| **绩 效 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 况** | 无 | | | |
|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用 情 况** | 无 | | | |

**填表人：** 张璟 **联系电话：**15922902859 **报送日期：2019年03月21日**